

证券代码：300643

证券简称：万通智控

公告编号：2022-043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对“维孚金属制品（上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年产40万根高柔性零泄漏国六汽车金属排气软管生产线”（以下简称“维孚扩建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47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92元/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资金额为297,6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8,010,231.98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589,768.0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7月5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361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已将上述募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车联网传感器及智能车载通讯终端系统生产应用项目	24,358.98	7,942.38	32.61

2	维孚金属制品(上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年产40万根高柔性零泄漏国六汽车金属排气软管生产线	4,600.00	1,963.09	42.68
合计		28,958.98	9,905.47	34.21

注：募集资金投入进度=累计投入金额/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计划进度的原因及情况

(一)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计划进度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及实际情况，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果，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基于谨慎原则，公司拟将维孚扩建项目尚未实施的内容实施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二)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计划进度的原因

1. 行业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2021年，中国重卡市场最终累计销售139.53万辆，较上年同期约减少22.36万辆，同比累计下降13.8%。2021年1-6月，重卡市场平均月销量达到17.4万辆，自7月1日实施“国六”排放标准后，重卡市场销量出现下降，7-12月平均月销量仅有5.8万辆。

2. 自2020年以来，国内各地新冠疫情爆发。今年3月以来，上海市受新冠疫情加剧开始实施全域静态管理。由于维孚扩建项目实施地位于上海，受疫情影响，该募投项目所需设备的供货周期、安装调试无法按既定进度完成。

四、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新论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对维孚扩建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 项目的可行性

维孚扩建项目通过引进德国全资子公司现有的先进生产技术，在上海新建形成年产40万根高柔性零泄漏国六汽车金属排气软管生产线，响应“中国制造2025”、“工业4.0”等国家发展战略，实现符合“国六”排放标准的排气管路解耦元件产品国产化，降低生产成本，满足中国市场未来需求。

高柔性零泄漏国六汽车金属排气软管适用于公路和工程机械车辆的排气管路系统及解耦元件。车辆排气管路系统用于连接车辆发动机以及车辆尾气后处理系统。随着车辆内燃机、尾气后处理系统的发展以及排放政策的日趋严格，排气管路系统对于解耦元件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自2021年7月起，重型汽车开始强制执行“国六”标准。公司旗下德国子公司拥有全球独家基于带状缠绕焊接软管的气密解决方案，对其核心产品拥有独创的制造技术及产品专利，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生产工艺、生产模具在内的全工艺流程，产品在柔韧性、抗震性、耐高温抗腐蚀等表现上优于其主要竞争对手。目前，欧盟、美国分别实施Euro VI、EPA 10排放标准，其对于车辆尾气排放的要求早于我国已经实施的“国六”排放标准，德国子公司已在欧美等地区向世界知名汽车制造商或机械装备制造制造商提供符合排放标准的排气管路解耦元件产品，相关产品的性能已得到了市场验证。因此，维孚扩建项目符合市场需求，具备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当前，尽管整体重卡市场在2021年下半年表现疲软，但国六柴油重卡终端销量一直比较稳定：在2021年下半年，国六柴油重卡终端市场平均月销量达到2.55万辆，较上半年（1.62万辆）稳步提升。

（二）项目预计收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调整对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重新论证的结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仍然可行，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

五、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度，是综合公司当前维孚扩建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的决策，不存

在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计划进度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进行调整，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影响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计划进度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调整，仅涉及募投项目计划进度的变化，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